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對本通函任何內容或應就本通函採取之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合適之獨立顧問，以取得獨立之專業意見。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全部御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XCAPIT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御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5)

關連交易 及 須予披露交易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

VEDA | CAPITAL
智略資本

本公司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7至26頁。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新紀元廣場中遠大廈34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載於本通函末。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請務必儘快根據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印列之指示將其填妥並簽署，並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

* 僅供識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緒言	7
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	9
Happy Sun買賣協議	14
有關Genius Nation之資料	20
有關Happy Sun集團之資料	20
有關Cityhorizon之資料	21
有關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及Scientific Games之資料	21
有關Gentleigh集團之資料	22
上市規則之含義	23
有關戈德利邦之財務資料	23
進行Gentleigh收購事項及Happy Sun出售事項之原因及裨益	24
股東特別大會	25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	25
建議	26
其他資料	26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27
智略資本函件	29
附錄一 一般資料	4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48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備下列涵義：

「70% GLB收購事項」	指	Genius Nation於二零零六年收購戈德利邦註冊資本中70%間接權益，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之公佈中披露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及中國之銀行開放營業之日（星期六或星期日除外）
「Cityhorizon」	指	Cityhorizon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Cityhorizon擔保人」	指	熊偉及王湘波
「本公司」	指	御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諮詢服務」	指	根據及利用專門知識而提供有關(i)創作及策劃彩票活動；(ii)於中國在省級及市級推廣及宣傳彩票活動及彩票；(iii)推銷及分銷彩票；及(iv)經營、營銷及管理即開型彩票之意見及協助
「諮詢服務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Happy Sun與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訂立之諮詢服務協議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enius Nation」	指	Genius Nation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Gentleigh」	指	Gentleigh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Gentleigh收購事項」	指	Genius Nation根據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向Cityhorizon收購Gentleigh股本全部權益
「Gentleigh完成」	指	完成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
「Gentleigh代價」	指	Genius Nation根據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將向Cityhorizon支付之代價
「Gentleigh集團」	指	Gentleigh、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Gentleigh待售股份」	指	將根據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出售之Gentleigh股份
「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	指	由（其中包括）Genius Nation與Cityhorizon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就Genius Nation向Cityhorizon收購Gentleigh股本全部權益而訂立之股份轉讓合同
「GLB債項」	指	驛達駿彩就GLB前期股份轉讓而結欠武漢華彩一筆為數人民幣20,574,000元之金額
「GLB前期股份轉讓」	指	武漢華彩於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日期前向驛達駿彩出售戈德利邦之30%股權
「GLB股份轉讓合同」	指	深圳樂利與驛達駿彩將就深圳樂利向驛達駿彩收購戈德利邦註冊資本中30%權益而訂立之股份轉讓合同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戈德利邦」	指	北京戈德利邦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釋 義

「Happy Sun」	指	Happy Sun Technologies Lt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Happy Sun完成」	指	完成Happy Sun買賣協議
「Happy Sun 完成日期」	指	緊隨Happy Sun買賣協議內所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當日後之第三個營業日，或訂約各方以書面相互議定之較後日期
「Happy Sun 出售事項」	指	Genius Nation根據Happy Sun買賣協議向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出售Happy Sun已發行股本之50%權益
「Happy Sun集團」	指	Happy Sun及其附屬公司旗下各集團公司，就本通函而言被視為包括誠業、誠業利邦（深圳）、深圳樂利及戈德利邦
「Happy Sun 買賣協議」	指	Genius Nation、本公司、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及Scientific Games就出售Happy Sun已發行股本之50%權益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之有條件股份買賣協議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獲委任就該等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之董事會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股東」	指	並無於該等交易中擁有權益之股東
「獨立第三方」	指	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其本身及連同其實益擁有人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人士或公司

釋 義

「即開型彩票」	指	福利彩票即開型彩票（又名刮刮樂）
「專門知識」	指	諮詢服務協議所述由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及Scientific Games具備、擁有或控制關於宣傳彩票活動方面之技術、技術資訊、專門知識及經驗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三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其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驛達」	指	驛達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無線射頻」	指	無線射頻識別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Scientific Games」	指	Scientific Games Corporation，一家於美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納斯達克上市），為獨立第三方
「Scientific Games代價」	指	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根據Happy Sun買賣協議將向Genius Nation支付之代價
「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	指	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 Holdings SARL，一家於盧森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Scientific Games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並為獨立第三方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即將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藉以批准Gentleigh收購事項及Happy Sun出售事項

釋 義

「股東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Genius Nation與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就Happy Sun訂立之股東協議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深圳樂利」	指	深圳樂利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誠業利邦（深圳）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協議」	指	Happy Sun、Genius Nation與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就認購Happy Sun股份訂立之認購協議
「認購股份」	指	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將根據認購協議認購之Happy Sun股份
「誠業」	指	誠業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Happy Sun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誠業利邦（深圳）」	指	誠業利邦科技發展（深圳）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為誠業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該等交易」	指	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項下擬進行之交易、Happy Sun買賣協議、認購協議、諮詢服務協議及其他附屬協議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
「智略資本」	指	智略資本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六類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有關該等交易之獨立財務顧問

釋 義

「武漢華彩」	指	武漢華彩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先驛達」	指	先驛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驛達駿彩」	指	北京驛達駿彩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	指	百分比



REXCAPIT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御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55)

執行董事:

陳孝聰

巫峻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阮煒豪

鄒小岳

李家麟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總辦事處及香港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新紀元廣場

中遠大廈34樓3401室

敬啟者:

關連交易
及
須予披露交易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之公佈。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Genius Nation（本公司一家直接全資附屬公司）、Cityhorizon與Cityhorizon擔保人訂立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據此Genius Nation同意收購，而Cityhorizon同意出售Gentleigh股本之全部權益。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須待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於Gentleigh完成後，根據GLB股份轉讓合同，深圳樂利（本

* 僅供識別

董事會函件

公司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將收購, 而驛達駿彩將出售戈德利邦註冊資本之30%權益。(Genius Nation已於二零零六年收購戈德利邦70%間接權益。參見本公司分別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之公佈。)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 本公司、Genius Nation、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與Scientific Games訂立Happy Sun買賣協議, 據此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同意收購, 而Genius Nation同意出售Happy Sun股本之50%權益, 代價為人民幣210,000,000元。Happy Sun完成須待(其中包括)根據GLB股份轉讓合同之條款完成其項下之股權轉讓, 以及深圳樂利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合法實益擁有戈德利邦全部註冊資本之權益後, 方可作實。於Happy Sun完成時, 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將向Genius Nation支付Scientific Games代價, 其後(i)Genius Nation將向Happy Sun支付現金人民幣110,000,000元, 作為根據認購協議認購一股認購股份之代價, 而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將向Happy Sun提供專門知識及諮詢服務, 作為根據認購協議認購一股認購股份之代價; 及(ii)Genius Nation將根據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向Gentleigh支付Gentleigh代價。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 Gentleigh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 故須遵守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 Happy Sun買賣協議及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鑑於Happy Sun買賣協議及認購協議須待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項下擬進行之一系列交易完成後方可作實, 故該等交易須經獨立股東批准。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已予成立, 負責就該等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智略資本已獲委聘為獨立財務顧問, 就該等交易是否公平合理及是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本通函旨在按照上市規則之規定向獨立股東提供有關該等交易之其他資料, 使獨立股東可作出知情決定, 以就本通函末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相關普通決議案投票。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及其致獨立股東之建議載於本通函第7至26頁。智略資本函件及其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建議載於本通函第29至41頁。

董事會函件

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

訂立日期

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

訂約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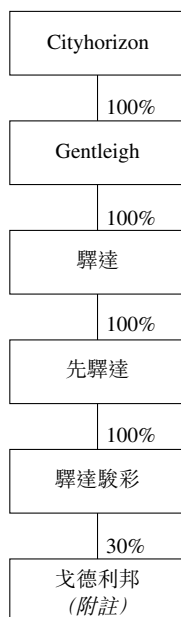
Genius Nation： 本公司一家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Cityhorizon： Gentleigh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實益擁有人（Cityhorizon由熊偉及王湘波按相同比例各擁有50%權益。王湘波為戈德利邦董事）

Cityhorizon擔保人： 熊偉及王湘波

將收購之資產

根據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Genius Nation同意收購，而Cityhorizon同意出售Gentleigh已發行股本之全部權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Gentleigh集團之公司架構如下：



附註：於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日期前，驛達駿彩與武漢華彩訂立一項協議，據此武漢華彩同意向驛達駿彩轉讓其於戈德利邦之30%權益。GLB前期股份轉讓已於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日期後短期內正式完成登記。驛達駿彩因進行GLB前期股份轉讓而結欠武漢華彩GLB債項。武漢華彩由包括熊偉及王湘波之五名中方人士擁有。熊偉及王湘波為Cityhorizon之實益擁有人，而Cityhorizon則持有驛達駿彩註冊資本全部間接權益。熊偉及王湘波認為有必要於Gentleigh完成前重組Gentleigh集團之股權架構。GLB前期股份轉讓為上述重組之一部分。

董事會函件

條件

Gentleigh完成須待達成或Genius Nation豁免(視情況而定)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所載之條件後,方可作實。有關條件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a) Cityhorizon就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向第三方取得所需之所有必要同意,且該等同意具備十足效力及作用;
- (b) Gentleigh集團各成員公司已正式註冊成立及有效地存續;
- (c) Cityhorizon為Gentleigh待售股份之唯一法定實益擁有人、Gentleigh為驛達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唯一合法實益擁有人、驛達為先驛達全部註冊資本之合法實益擁有人、先驛達為驛達駿彩全部註冊資本之合法實益擁有人及驛達駿彩為戈德利邦註冊資本之30%之合法實益擁有人;
- (d) Gentleigh並無擁有或持有任何附屬企業或任何公司或實體(Gentleigh集團之成員公司除外)之股份、註冊資本或股票,而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之附錄所載有關Gentleigh集團各成員公司之詳情乃屬真實、準確、完整且不含誤導成份;
- (e) Gentleigh集團各成員公司已根據所有適用法律註冊成立,包括(倘涉及驛達駿彩及先驛達)於中國取得所有必要之批文;
- (f) Gentleigh集團各成員公司均無進行交易或以其他方式進行任何業務,而(i)除驛達之已發行股份外,Gentleigh並無任何資產或負債(實質或或然)、(ii)除先驛達全部註冊資本外,驛達並無任何資產或負債(實質或或然)、(iii)除驛達駿彩全部註冊資本外,先驛達並無任何資產或負債(實質或或然)及(iv)除戈德利邦之30%權益及GLB債項外,驛達駿彩並無任何資產或負債(實質或或然);

董事會函件

- (g) Genius Nation取得其可能指定之中國一家合資格律師行按Genius Nation信納之形式及內容提供之法律意見，該法律意見涉及（其中包括）：
- (i) 先驛達及驛達駿彩各自均正式成立及合法有效地存續；
 - (ii) 先驛達及驛達駿彩各自之註冊資本均已繳足；
 - (iii) 先驛達之全部註冊資本由驛達合法實益持有、驛達駿彩之全部註冊資本由先驛達合法實益持有及戈德利邦註冊資本之30%由驛達駿彩合法實益持有；
 - (iv) 先驛達及驛達駿彩各自經營之業務未曾亦不會違反中國任何適用法律；及
 - (v) Genius Nation可能合理要求之其他中國事宜；
- (h) Genius Nation取得其可能指定之香港一家合資格律師行按Genius Nation信納之形式及內容提供之法律意見，該法律意見涉及（其中包括）：
- (i) 驛達正式成立及合法有效地存續；
 - (ii) 驛達之已發行股本經已繳足；
 - (iii) 驛達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Gentleigh合法實益持有；
 - (iv) 驛達經營之業務未曾亦不會違反香港任何適用法律；及
 - (v) Genius Nation可能合理要求之其他香港事宜；
- (i) Genius Nation取得其可能指定之英屬處女群島一家合資格律師行按Genius Nation信納之形式及內容提供之法律意見，該法律意見涉及（其中包括）：
- (i) Gentleigh正式成立及合法有效地存續；

董事會函件

- (ii) Gentleigh之已發行股本經已繳足；
 - (iii) Gentleigh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Cityhorizon合法實益持有；
 - (iv) Gentleigh經營之業務未曾亦不會違反英屬處女群島任何適用法律；
及
 - (v) Genius Nation可能合理要求之其他英屬處女群島事宜；及
- (j) 股東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Genius Nation有絕對酌情權隨時以書面豁免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所載之任何條件，而有關豁免可能在Genius Nation釐定之條款及條件之規限下作出。倘Genius Nation因前述豁免而違反上市規則，或違反香港或百慕達任何相關政府、法定或監管機關或機構或任何其他人士或團體之規則或規例，則Genius Nation無權行使上文第(j)段之豁免權。

倘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所載之任何條件未能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或Genius Nation與Cityhorizon以書面議定之較後日期）前獲達成或獲豁免，則Genius Nation及Cityhorizon均無責任繼續買賣Gentleigh全部已發行股本，此後，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亦不再具有任何效力，惟Cityhorizon及Cityhorizon擔保人所作出之若干契諾及彌償保證及若干一般條文，以及任何因先前違反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而提出之申索除外。

代價

Gentleigh代價為相等於人民幣120,000,000元之美元現金，減去Gentleigh集團各成員公司於Gentleigh完成時所有負債之總額。根據Cityhorizon提供之資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GLB債項為Gentleigh集團之唯一負債。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規定，Gentleigh集團各成員公司不得於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日期至Gentleigh完成期間產生任何負債。因此，本公司預期GLB債項將為Gentleigh集團於Gentleigh完成時之唯一負債。於本通函中採用之美元兌人民幣匯率為中國人民銀行於緊接Happy Sun完成日期前之營業日公佈之匯率之中位數。Genius Nation將安排驛達駿彩於Gentleigh完成後向武漢華彩償還GLB債項，以清償部分Gentleigh代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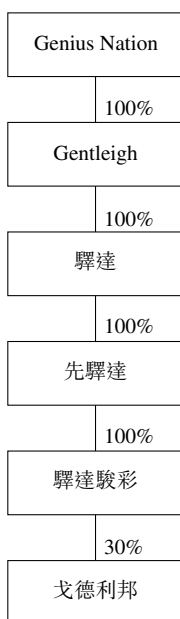
董事會函件

Gentleigh代價乃訂約各方公平磋商後議定。董事於議定Gentleigh代價時曾考慮之因素包括戈德利邦之前景，其中包括考慮到戈德利邦現為中國福利彩票行業即開型彩票獨家系統供應商之領先地位及中國福利彩票市場持續增長所帶來之商機。

完成

Gentleigh完成須於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所載之所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當日，或訂約各方以書面相互議定之較後日期落實。

於Gentleigh完成時，Gentleigh集團之公司架構將會如下：



完成後之責任

於Gentleigh完成後，Genius Nation將於其收取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根據Happy Sun買賣協議應付之Scientific Games代價後三個營業日內向Cityhorizon支付Gentleigh代價。

董事會函件

倘Genius Nation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三十日前尚未收取Scientific Games代價，則Genius Nation有絕對酌情權選擇以書面通知將Gentleigh待售股份轉讓予Cityhorizon。倘Genius Nation向Cityhorizon發出上述通知，Genius Nation及Cityhorizon將進行使Gentleigh待售股份轉讓予Cityhorizon之所需程序，此後，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亦不再具有任何效力，惟Cityhorizon及Cityhorizon擔保人所作出之若干契諾及彌償保證及若干一般條文，以及任何因先前違反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而提出之申索除外。倘如上所述將Gentleigh待售股份轉讓予Cityhorizon，Cityhorizon將於完成是次轉讓起計三個營業日內向Genius Nation支付一筆相等於GLB債項之金額。

HAPPY SUN買賣協議

訂約日期

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

訂約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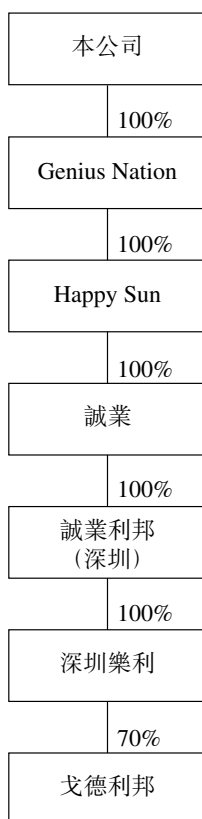
- Genius Nation： 本公司一家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本公司： Genius Nation於Happy Sun買賣協議項下之擔保人
- 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 獨立第三方
- Scientific Games： 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之一家間接控股公司，為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於Happy Sun買賣協議項下之擔保人，並為獨立第三方

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所悉及所信，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董事會函件

將出售之資產

根據Happy Sun買賣協議，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同意收購，而Genius Nation同意出售Happy Sun已發行股本之50%權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Happy Sun集團之公司架構如下：



條件

Happy Sun完成須待達成或（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豁免Happy Sun買賣協議所載之條件後，方可作實。有關條件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a) 根據GLB股份轉讓合同之條款完成其項下之股權轉讓，以及深圳樂利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合法實益擁有戈德利邦全部註冊資本之權益；
- (b) 股東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
- (c) 股東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Happy Sun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董事會函件

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有絕對酌情權隨時以書面豁免Happy Sun買賣協議所載之任何條件，而有關豁免可能在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釐定之條款及條件之規限下作出。倘Genius Nation因前述豁免而違反上市規則，或違反香港或百慕達任何相關政府、法定或監管機關或機構或任何其他人士或團體之規則或規例，則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無權行使上文第(b)或(c)段之豁免權。

倘Happy Sun買賣協議所載之任何條件未能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Genius Nation與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以書面議定之較後日期）前獲達成或獲豁免，則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均無責任繼續進行Happy Sun出售事項，此後，Happy Sun買賣協議亦不再具有任何效力，惟Genius Nation及本公司所作出之若干契諾及彌償保證及若干一般條文，以及任何因先前違反Happy Sun買賣協議而提出之申索除外。

代價

Scientific Games代價為相等於人民幣210,000,000元之美元金額。釐定Scientific Games代價付款之美元兌人民幣匯率，乃中國人民銀行於緊接Happy Sun完成日期前之營業日所公佈之匯率之中位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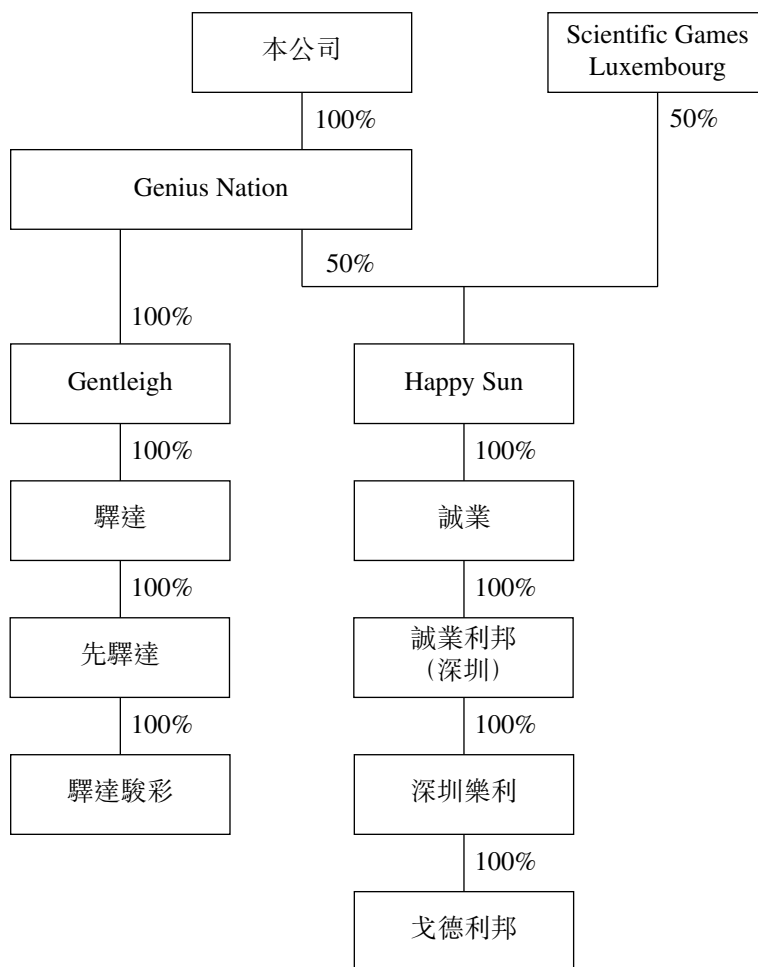
Scientific Games代價乃訂約各方公平磋商後議定。董事於議定Scientific Games代價時曾考慮之因素包括戈德利邦現為中國福利彩票行業即開型彩票獨家系統供應商之領先地位及中國福利彩票市場持續增長所帶來之商機。

董事會函件

完成

Happy Sun買賣協議將於Happy Sun完成日期落實完成。

於Happy Sun完成時，Happy Sun集團及Gentleigh集團之公司架構將會如下：



Happy Sun買賣協議完成後，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將按相同比例各自持有Happy Sun集團之50%權益。因此，就會計處理而言，Happy Sun集團將成為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之共同控制公司，而Happy Sun集團各成員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董事會函件

認購協議及諮詢服務協議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Genius Nation、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與Happy Sun亦已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於Happy Sun完成後，Happy Sun將配發及發行，而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將按下文所載之數目認購認購股份：

將配發及發行 之認購股份

Genius Nation	一股
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	一股

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已各自同意向HappySun注資，以發展戈德利邦之業務。下文載列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將會注入之資金之其他詳情。於認購協議完成後，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將按相同比例各擁有Happy Sun之50%權益。

Genius Nation根據認購協議將以注資之方式向Happy Sun支付現金人民幣110,000,000元，以作為向Genius Nation發行一股認購股份之代價。於Happy Sun完成後，戈德利邦將需要人民幣110,000,000元作為營運資金用途。

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根據認購協議將以非獨家基準注資之方式向Happy Sun提供專門知識及諮詢服務（根據諮詢服務協議之條款），以作為向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發行一股認購股份之代價。

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將根據諮詢服務協議提供之專門知識包括，Scientific Games集團於推廣彩票活動方面具備之技術、技術資料、專門知識及經驗，包括關於活動策劃、活動開發、活動分銷、零售商聯絡、活動分析者，以及存取Scientific Games集團活動資料庫（「專門知識」）。

董事會函件

根據諮詢服務協議由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提供之諮詢服務包括利用專門知識而提供有關(i)創作及策劃彩票活動；(ii)於中國在省級及市級推廣及宣傳彩票活動及彩票；(iii)推銷及分銷彩票；及(iv)經營、營銷及管理即開型彩票之意見及協助（「諮詢服務」）。

根據諮詢服務協議條款，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將主要透過委派市場總監往Happy Sun，以及透過培訓Happy Sun集團之僱員，向Happy Sun集團提供諮詢服務。向Happy Sun集團提供諮詢服務時，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將利用及讓Happy Sun存取專門知識。諮詢服務協議將於Happy Sun完成日期生效，並將一直生效，直至股東協議終止或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不再為Happy Sun股東（以較早者為準）為止。

專門知識及諮詢服務之價值乃參照Scientific Games與福利彩票業其他公司合作之往績而釐定。根據Scientific Games提供之資料，其於彩票市場方面之方向為向其客戶提供即開型彩票合作服務專門知識（「CSP解決方案」），並從銷售額中收取某百分比作為費用。由於不能預知相關專門知識將會產生之銷售額，故難以量化服務價值。然而，Scientific Games可舉出若干例子，說明實行CSP解決方案對其客戶產生之銷售收益造成之重大影響。舉例而言，Scientific Games成功取得一份向一歐洲國家之全國即開型彩票合約營辦商提供CSP解決方案之合同。於二零零四年第三季實行CSP解決方案後，該歐洲營辦商每季售出約14,600,000歐元即開型彩票。透過利用向Happy Sun集團提供之同樣專門知識，Scientific Games於二零零七年第一季將該歐洲營辦商之即開型彩票銷售額提高逾14倍至每季約21億歐元。參照Scientific Games過往之實際表現，董事認為釐定專門知識之價值為不少於人民幣110,000,000元（即Genius Nation就其於Happy Sun之同等股份注入之現金數額）乃屬合理。

董事相信中國彩票市場具有龐大增長潛力，將會帶動新彩票活動需求。鑑於Scientific Games是全球即開型彩票、系統及服務之主要綜合供應商，故董事進一步相信，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提供專門知識（尤其是可存取Scientific Games集團之彩票活動資料庫）實為發展戈德利邦業務之關鍵，並將鞏固本集團在中國即開型彩票市場地位之餘，亦可同時減省戈德利邦之研發開支。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認購協議項下之認購價，連同Happy Sun代價均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之整體利益。

有關GENIUS NATION之資料

Genius Nation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Genius Nation持有戈德利邦之70%間接權益。於Gentleigh完成後，驛達駿彩將成為Genius Nation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Happy Sun完成後，Genius Nation將持有戈德利邦全部間接權益。

有關HAPPY SUN集團之資料

Happy Sun

Happy Sun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Happy Sun為Genius Nation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除實益擁有誠業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權益外，該公司並無從事任何業務活動。

誠業

誠業為一家於香港成立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現為Happy Sun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除實益擁有誠業利邦（深圳）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權益外，該公司並無從事任何業務活動。

誠業利邦（深圳）

誠業利邦（深圳）為一家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五日在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註冊資本為6,200,000美元。該公司現為誠業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除實益擁有深圳樂利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權益外，並無從事任何業務活動。

深圳樂利

深圳樂利為一家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4,006,000元。根據GLB股份轉讓合同，深圳樂利將於Gentleigh完成後收購戈德利邦註冊資本之30%權益。除實益擁有戈德利邦70%股本權益外，目前深圳樂利並無涉及任何業務活動。深圳樂利將於GLB股份轉讓合同完成時合法實益擁有戈德利邦全部註冊資本權益。

戈德利邦

戈德利邦為一家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一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8,580,000元。戈德利邦主要從事在中國向獨立第三方中國福利彩票發行管理中心管理之即開型彩票提供系統及核實技術。中國福利彩票發行管理中心為中國經營及管理福利彩票發行業務之認可營辦商。此等服務乃採用戈德利邦開發之專利二維條碼防偽核實系統。戈德利邦亦就該等網絡根據無線射頻及無線網絡技術開發有關之安裝工具及提供有關之物流系統。戈德利邦擁有根據其專利之二維條碼防偽核實系統獨家為中國福利彩票發行管理中心建立全國即開型彩票的網絡系統之權利。戈德利邦現時為十七個省市之福利彩票發行管理中心即開型彩票之經營提供服務。戈德利邦並無直接參與彩票業務的經營。根據戈德利邦之營業執照，其業務範圍包括開發彩票活動技術知識。戈德利邦已取得有關經營其業務之所需許可，包括營業執照。除此等許可外，戈德利邦無需取得中國相關機關之任何許可或批准以經營其業務。戈德利邦之現有業務一直遵守中國所有適用法例及法規。由於戈德利邦乃於中國經營業務，故香港法例第148章賭博條例並不適用於戈德利邦。按此基準，戈德利邦進行之業務並無違反聯交所日期為二零零三年三月十一日之新聞公佈中所載之指引。

有關CITYHORIZON之資料

Cityhorizon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屬投資控股公司。該公司由熊偉及王湘波各自同樣擁有50%權益。王湘波為戈德利邦之董事。Cityhorizon之主要業務為持有Gentleigh全部已發行股本。

有關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及SCIENTIFIC GAMES之資料

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

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為一家於盧森堡根據商業登記處編號B 101421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Scientific Games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該公司從事之業務為以任何形式收購擁有權益及管理有關擁有權益以及融資。

Scientific Games

Scientific Games為一家於一九八四年七月二日在美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之公司。Scientific Games之股份目前於納斯達克上市。該公司是全球即開型彩票、系統及服務之綜合供應商，亦是為彩池營辦商提供固定賠率投注終端機及系統、娛樂及技術有獎投注終端機、互動體育投注終端機及系統、投注系統及服務之供應商。該公司亦為康涅狄格州、緬因州及荷蘭之持牌彩池博彩營辦商及電話公司之主要儲值電話咭供應商。Scientific Games之客戶遍佈美國及全球超過六十個國家。

有關GENTLEIGH集團之資料

Gentleigh

Gentleigh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Cityhorizon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除實益擁有驛達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權益外，該公司並無從事任何業務活動。

驛達

驛達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Gentleigh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除實益擁有先驛達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權益外，該公司並無從事任何業務活動。

先驛達

先驛達為一家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二日在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元。該公司為驛達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除實益擁有驛達駿彩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權益外，該公司並無從事任何業務活動。

驛達駿彩

驛達駿彩為一家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一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元。驛達駿彩為先驛達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並為Cityhorizon（由熊偉及王湘波持有者）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實益擁有戈德利邦之30%股本權益外，驛達駿彩並無從事任何業務活動。Gentleigh完成後，驛達駿彩將成為Genius Nation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Happy Sun完成後，驛達駿彩將不再持有戈德利邦之任何權益。

上市規則之含義

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

由於Gentleigh收購事項於70% GLB收購事項起計12個月內進行，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70% GLB收購事項之價值會與Gentleigh收購事項之價值共同計算。此外，Gentleigh收購事項涉及Cityhorizon擬向深圳樂利（本公司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轉讓戈德利邦30%權益一事。根據Cityhorizon及其實益擁有人現時於戈德利邦（本公司一家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間接持股量，彼等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Gentleigh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計算Gentleigh收購事項之若干百分比率已超過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Gentleigh收購事項須遵守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Happy Sun買賣協議及認購協議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Happy Sun買賣協議及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鑑於Happy Sun買賣協議、認購協議及其他附屬協議須待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項下擬進行之一系列交易完成後方可作實，故該等交易須經獨立股東批准。熊偉及王湘波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就批准該等交易之決議案投票。

有關戈德利邦之財務資料

戈德利邦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資產總值分別約為人民幣50,000,000元（相等於約52,000,000港元）及人民幣62,200,000元（相等於約64,800,000港元）。

戈德利邦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前後經審核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3,100,000元（相等於約3,200,000港元）。戈德利邦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除稅前後經審核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1,300,000元（相等於約1,400,000港元）。

上文披露有關戈德利邦之財務資料乃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董事會函件

由於Happy Sun、誠業、誠業利邦(深圳)、深圳樂利、Cityhorizon、驛達、先驛達及驛達駿彩各自為投資控股公司，而並無從事任何重大業務活動，故此等公司各自之賬面值應指戈德利邦之賬面值。

進行GENTLEIGH收購事項及HAPPY SUN出售事項之原因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經營彩票系統及遊戲設計業務及提供各項金融服務，包括經紀業務、證券孖展融資、貸款、投資買賣及控股、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服務。

本公司一直積極尋找合適之投資機會，以提升本集團之收益基礎及盈利能力。透過70% GLB收購事項，本集團已開始為中國福利彩票行業提供即開型彩票之系統及機器。戈德利邦是福利彩票行業中唯一即開型彩票系統供應商，其業務遍及十七個省市，而本集團計劃進一步拓展於中國之業務。戈德利邦之收益一般以收益分攤模式為基礎。於二零零六年，中國福利彩票行業中即開型彩票之彩票銷售收入約達人民幣5億元，較二零零五年增加400%。藉著透過Happy Sun出售事項及認購協議與Scientific Games建立夥伴關係，本集團得以引進Scientific Games在全球之彩票專業技術，並將之與本集團對中國彩票相關市場之瞭解結合。董事預期，憑藉(a)可自由存取Scientific Games彩票活動資料庫之優勢；(b)Scientific Games提供有關(其中包括)(i)創作及策劃即開型彩票活動；(ii)於中國推廣及宣傳即開型彩票活動及彩票；(iii)分銷即開型彩票；及(iv)即開型彩票之營運支援之專門知識及諮詢服務；及(c)新營運資金人民幣110,000,000元。戈德利邦作為福利彩票行業之唯一即開型彩票系統供應商，將可提供更優質之服務，進一步增加即開型彩票活動之種類，並拓展其即開型彩票營運業務在中國之地域網絡。

Happy Sun出售事項預期將可帶來確認收益約人民幣62,000,000元。Happy Sun出售事項之預計收益乃透過從Scientific Games代價中扣除Genius Nation就70% GLB收購事項支付之代價與Gentleigh代價之總和之50%而計算。Genius Nation根據Happy Sun出售事項收取之所得款項將會用作支付Gentleigh代價(即人民幣120,000,000元)及支付認購協議項下之認購價(即人民幣110,000,000元)。Scientific Games代價與Gentleigh代價及Genius Nation根據認購協議支付之認購價總和之差額，將由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董事會函件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相信，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Happy Sun買賣協議及認購協議之條款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之整體利益。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批准該等交易。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48至50頁。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請務必儘快根據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印列之指示填妥有關表格，並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

下文載述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

根據本公司細則第70條，提交股東大會議決之決議案須以舉手表決，除非按上市規則規定以投票方式表決或投票於宣佈舉手表決結果當時或之前，或撤回任何其他投票要求時，由以下各方提出：

- (i) 該會議主席；或
- (ii) 當時有權可在會議投票之最少三名親自或由正式授權公司代表或由委任代表出席之股東；或

董事會函件

- (iii) 任何一名或以上親自或由正式授權公司代表或由委任代表出席之股東，而有關股東佔不少於有權在會議投票之所有股東總投票權利之十分之一；或
- (iv) 任何一名或以上親自或由正式授權公司代表或由委任代表出席之股東，而有關股東持有賦予於會議投票權利之股份，而股份之已繳足總金額等於不少於賦予該權利之所有股份之繳足總金額十分之一；或
- (v) 如上市規則規定，則為會議主席及／或任何一名或以上之董事，而該等董事個別或共同就佔該會議上總投票權百分之五(5%)或以上之股份持有委任權。

股東委任代表或(如股東為公司)其正式授權代表之要求，一概視為等同股東親身之要求處理。

建議

根據本函件所披露之有關資料，董事相信該等交易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以批准該等交易。

其他資料

謹請同時參閱本通函附錄所載之一般資料。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及僅供本公司購股權持有人 參照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
陳孝聰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下文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發出有關獨立董事委員會意見之意見函件，以供載入本通函。



REXCAPIT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御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5)

敬啟者：

關連交易 及 須予披露交易

吾等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致股東之通函（「通函」），本函件構成其中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使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而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旨在就該等交易（詳情載於通函所載之董事會函件）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按照上市規則之規定，批准各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及Happy Sun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普通決議案將會以投票方式表決。

務請閣下垂注通函第29至41頁所載之智略資本函件，當中載有其就該等交易之條款是否公平合理向吾等及獨立股東提供之意見。另請閣下同時垂注通函第7至26頁所載之董事會函件。

作為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成員，吾等已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該等交易及釐定該等交易條款之基準。吾等亦已參考智略資本於達致其有關該等交易之意見時考慮之主要因素及理由，並已與智略資本討論其意見函件及意見。

* 僅供識別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按照上述基準，吾等同意智略資本之觀點，認為該等交易之條款屬公平合理，而該等交易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以分別批准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Happy Sun買賣協議及各自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此 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御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

阮煒豪 鄒小岳 李家麟

謹啟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

智略資本函件

以下為智略資本之意見函件全文，乃為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VEDA | CAPITAL
智略資本
智略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73號
南豐大廈13樓11-12室

敬啟者：

關連交易 及 須予披露交易

緒言

茲提述吾等獲委聘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有關該等交易之獨立財務顧問，該等交易之詳情載於 貴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之通函（「通函」，本函件為其中一部分）之董事會函件（「董事會函件」）內。除非文義另有指明，否則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內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Genius Nation、Cityhorizon與Cityhorizon擔保人訂立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據此Genius Nation同意收購，而Cityhorizon同意出售Gentleigh股本之全部權益，代價為相等於人民幣120,000,000元之美元現金，減去Gentleigh集團各成員公司於Gentleigh完成時所有負債之總額。根據GLB股份轉讓合同，於Gentleigh完成後，深圳樂利（貴公司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將收購，而驛達駿彩將出售戈德利邦註冊資本之30%權益。

智略資本函件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貴公司、Genius Nation、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與Scientific Games訂立Happy Sun買賣協議，據此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同意收購，而Genius Nation同意出售Happy Sun股本之50%權益，代價為相等於人民幣210,000,000元之美元。Happy Sun完成須待（其中包括）根據GLB股份轉讓合同之條款完成其項下之股權轉讓，以及深圳樂利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合法實益擁有戈德利邦全部註冊資本之權益後，方可作實。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Genius Nation、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與Happy Sun亦已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於Happy Sun完成後，Happy Sun將配發及發行，而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將分別認購一股認購股份。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已各自同意向Happy Sun注資，以發展戈德利邦之業務。於認購協議完成後，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將按相同比例各擁有Happy Sun之50%權益。Genius Nation根據認購協議將以注資之方式向Happy Sun支付現金人民幣110,000,000元，以作為向Genius Nation發行一股認購股份之代價。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根據認購協議將以非獨家基準注資之方式向Happy Sun提供專門知識及諮詢服務（根據諮詢服務協議之條款），以作為向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發行一股認購股份之代價。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Gentleigh收購事項構成貴公司一項關連交易，故須經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批准。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Happy Sun買賣協議及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鑑於Happy Sun買賣協議及認購協議須待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項下擬進行之一系列交易完成後方可作實，故須經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批准。

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阮煒豪先生、鄒小岳先生及李家麟先生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已予成立，負責就該等交易之條款是否公平合理及是否符合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以及於參考吾等之建議後就如何投票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意見之基礎

於達致意見及建議時，吾等已依賴董事及 貴公司管理層提供之資料及表達之意見。吾等已假設通函所載或所述之資料及向吾等作出之陳述於作出時及截至通函日期仍屬真實、準確及完整。吾等認為，吾等已獲提供足夠資料以達致知情意見、證明吾等依賴通函所載資料之準確性為有理據，並為吾等之意見構成合理基礎。

吾等並無理由懷疑通函所載述之資料或所表達之意見中有任何重要事實被遺漏或遭隱瞞，亦無理由懷疑 貴公司向吾等提供之資料及陳述是否真實、準確及完整。然而，吾等並無獨立核實由董事及 貴公司管理層提供之資料，亦無獨立調查 貴公司或其各自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業務及事務。

所考慮之主要因素及理由

於評估該等交易及向獨立董事委員會與獨立股東提供建議時，吾等已考慮下列主要因素及理由：

進行該等交易之背景及理由

貴集團主要業務為經營彩票系統及遊戲設計業務及提供各項金融服務，包括經紀業務、證券孖展融資、貸款、投資買賣及控股、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服務。

有關戈德利邦之資料

戈德利邦主要從事在中國向中國福利彩票發行管理中心管理之即開型彩票提供系統及核實技術。中國福利彩票發行管理中心為中國經營及管理福利彩票發行業務之認可營辦商。戈德利邦並無直接參與彩票業務之經營。根據戈德利邦之經營許可，其業務範圍包括開發彩票活動技術知識。戈德利邦已取得有關經營其業務之所需許可，包括營業執照。除此等許可外，戈德利邦無需取得中

國相關機關之任何許可或批准以經營其業務。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戈德利邦之現有業務一直遵守中國所有適用法例及法規。由於戈德利邦乃於中國經營業務，故香港法例第148章賭博條例並不適用於戈德利邦。按此基準，戈德利邦進行之業務並無違反聯交所日期為二零零三年三月十一日之新聞公佈中所載之指引。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貴公司一直積極尋找合適之投資機會，以提升貴集團之收益基礎及盈利能力。透過70% GLB收購事項，貴集團已開始為中國福利彩票行業提供即開型彩票之系統及機器。戈德利邦是福利彩票行業中唯一即開型彩票系統供應商，其業務遍及十七個省市，而貴集團計劃進一步拓展於中國之業務。戈德利邦之收益一般根據分攤來自中國有關省市之即開型彩票活動網絡之銷售額之若干百分比計算。於二零零六年，中國福利彩票行業中即開型彩票之彩票銷售收入約達人民幣5億元，較二零零五年增加400%。

有關Scientific Games之資料

Scientific Games之股份目前於納斯達克上市。該公司是全球即開型彩票、系統及服務之綜合供應商，亦是為彩池營辦商提供固定賠率投注終端機及系統、娛樂及技術有獎投注終端機、互動體育投注終端機及系統、投注系統及服務之供應商。該公司亦為康涅狄格州、緬因州及荷蘭之持牌彩池博彩營辦商及電話公司之主要儲值電話咭供應商。Scientific Games之客戶遍佈美國及全球超過六十個國家。

藉著透過Happy Sun出售事項及認購協議與Scientific Games建立夥伴關係，董事相信貴集團得以引進Scientific Games在全球之彩票專業技術，並將之與貴集團對中國彩票相關市場之瞭解結合。董事預期，憑藉：

- (a) 可自由存取Scientific Games彩票活動資料庫之優勢；
- (b) Scientific Games提供有關（其中包括）下列各項之專門知識及諮詢服務：
 - (i) 創作及策劃即開型彩票活動；
 - (ii) 於中國推廣及宣傳即開型彩票活動及彩票；

(iii) 分銷即開型彩票；及

(iv) 即開型彩票之營運支援；及

(c) 新營運資金人民幣110,000,000元，

戈德利邦作為福利彩票行業之唯一即開型彩票系統供應商，將可提供更優質之服務，進一步增加即開型彩票活動之種類，並拓展其即開型彩票營運業務在中國之地域網絡。

條件

***Gentleigh* 股份轉讓合同**

Gentleigh完成須待達成或Genius Nation豁免（視情況而定）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所載之條件（於董事會函件中概述）後，方可作實。Genius Nation有絕對酌情權隨時以書面豁免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所載之任何條件，而有關豁免可能在Genius Nation釐定之條款及條件之規限下作出。倘Genius Nation因前述豁免而違反上市規則，則Genius Nation無權行使有關股東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豁免權。

為評估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是否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吾等已審閱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並將之與有關70% GLB收購事項之買賣協議條款及條件進行比較，原因為(i)在訂立有關70% GLB收購事項之買賣協議之有關時間，70% GLB收購事項之賣方為獨立第三方；及(ii)兩項收購之相關資產相同。除估值有別外，吾等注意到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與有關70% GLB收購事項之買賣協議兩者之條款並無重大差別。吾等與董事一致認為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之條件乃符合正常商業條款，且對 貴公司及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Happy Sun買賣協議

Happy Sun完成須待達成或 (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 豁免Happy Sun買賣協議所載之條件後，方可作實。有關條件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a) 根據GLB股份轉讓合同之條款完成其項下之股權轉讓，以及深圳樂利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合法實益擁有戈德利邦全部註冊資本之權益；
- (b) 股東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
- (c) 股東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Happy Sun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有絕對酌情權隨時以書面同意豁免Happy Sun買賣協議所載之任何條件，而有關豁免可能在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釐定之條款及條件之規限下作出。倘Genius Nation因前述豁免而違反上市規則，則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無權行使上文第(b)或(c)段之豁免權。上文第(a)項條件規管於Happy Sun買賣協議完成後，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將按相同比例各自持有Happy Sun集團之50%權益。吾等與董事一致認為Happy Sun買賣協議之條件乃符合正常商業條款，且對 貴公司及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代價

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

Gentleigh代價乃訂約各方公平磋商後議定。董事於議定Gentleigh代價時曾考慮之因素包括戈德利邦之前景，其中包括考慮到戈德利邦現為中國福利彩票行業即開型彩票獨家系統供應商之領先地位及中國福利彩票市場持續增長所帶來之商機。

智略資本函件

Gentleigh代價為相等於人民幣120,000,000元之美元現金，減去Gentleigh集團各成員公司於Gentleigh完成時所有負債之總額。

GLB債項

根據Cityhorizon提供之資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GLB債項為Gentleigh集團之唯一負債。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規定，Gentleigh集團各成員公司不得於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日期至Gentleigh完成期間產生任何負債。因此，貴公司預期GLB債項將為Gentleigh集團於Gentleigh完成時之唯一負債。Genius Nation將安排驛達駿彩於Gentleigh完成後向武漢華彩償還GLB債項，以清償部分Gentleigh代價。

Happy Sun買賣協議

Scientific Games代價為相等於人民幣210,000,000元之美元金額。Scientific Games代價乃訂約各方公平磋商後議定。董事於議定Scientific Games代價時曾考慮之因素包括戈德利邦現為中國福利彩票行業即開型彩票獨家系統供應商之領先地位及中國福利彩票市場持續增長所帶來之商機。

戈德利邦之財務資料

戈德利邦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經審核財務資料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乃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載列如下：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754	5,347	13,270
除稅前溢利／(虧損)	(1,287)	(3,123)	5,499
除稅後純利／(虧損淨額)	(1,287)	(3,123)	5,499

智略資本函件

誠如上表所列，戈德利邦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5,350,000元，為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50,000元之約3.05倍。截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3,270,000元，為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收益約人民幣5,350,000元之約2.48倍。儘管戈德利邦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錄得虧損淨額，惟其截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顯示，戈德利邦已於期內轉虧為盈，錄得純利約人民幣5,500,000元。

代價比較

	70% GLB		Gentleigh		Happy Sun	
	收購事項 (人民幣)	相關權益 (%)	股份轉讓合同 (人民幣)	相關權益 (%)	買賣協議 (人民幣)	相關權益 (%)
相關事項之代價	160,180,800	70	120,000,000	30	210,000,000	50
100%權益之 同等估值	228,829,714 (附註1)	100	400,000,000 (附註2)	100	420,000,000 (附註3)	100
30%權益之同等估值	68,648,914	30	不適用		不適用	
與前次估值相比之 估值增加百分比	不適用		74.80%		不適用	
50%權益之同等估值	不適用		200,000,000	50	不適用	
與前次估值相比之 估值增加百分比	不適用		不適用		5.00%	

附註：

- 於訂立70% GLB收購事項之買賣協議之有關時間，70% GLB收購事項之賣方為獨立第三方，而70% GLB收購事項之條款（包括代價）乃按公平原則磋商。假設戈德利邦之30%權益餘額之估值基準與70% GLB收購事項時協議下戈德利邦70%權益之估值基準相同，戈德利邦之100%權益之估值乃按人民幣160,180,800元／70%計算。
- 假設戈德利邦之70%權益餘額之估值基準與訂立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時協議下戈德利邦30%權益之估值基準相同，戈德利邦之100%權益之估值乃按人民幣120,000,000元／30%計算。
- 假設戈德利邦之50%權益餘額之估值基準與訂立Happy Sun買賣協議時協議下戈德利邦50%權益之估值基準相同，戈德利邦之100%權益之估值乃按人民幣210,000,000元／50%計算。

智略資本函件

誠如上表所示，戈德利邦30%權益於約人民幣120,000,000元之Gentleigh代價下之估值，已較70% GLB收購事項中約人民幣69,000,000元之代價下之估值上升約74.80%。此外，戈德利邦50%權益於約人民幣200,000,000元之Gentleigh代價下之估值亦較於人民幣210,000,000元之Scientific Games代價下之估值上升5%。

預期Happy Sun出售事項將會錄得約人民幣62,000,000元之收益。Happy Sun出售事項之預計收益乃透過從Scientific Games代價中扣除Genius Nation就70% GLB收購事項支付之代價與Gentleigh代價之總和之50%而計算。

根據上文所述，吾等認為Scientific Games代價乃屬公平合理。

儘管Gentleigh代價較戈德利邦30%權益於70% GLB收購事項之時之估值溢價74.8%，惟經考慮：

- (i) Scientific Games代價較戈德利邦權益之相同部分進一步溢價5%，顯示戈德利邦之估值呈升勢；
- (ii) 戈德利邦現為中國福利彩票行業即開型彩票獨家系統供應商，其一直維持領先地位，加上中國福利彩票市場持續增長所帶來之商機；
- (iii) 戈德利邦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蒙受虧損，至截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得以轉虧為盈，錄得純利約人民幣5,500,000元，可見戈德利邦之盈利潛力越見龐大；
- (iv) Happy Sun買賣協議須待（其中包括「Happy Sun買賣協議」一節所載者）完成GLB股份轉讓合同項下之股權轉讓後，方可作實，致使戈德利邦將可享有Scientific Games作為戈德利邦新股東所帶來之利益（有關利益載於下文「認購協議及諮詢服務協議」一節）；及
- (v) 就Happy Sun出售事項確認之預計收益，

吾等認為Gentleigh代價乃屬公平合理。

認購協議及諮詢服務協議

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已各自同意向HappySun注資以發展戈德利邦之業務，當中涉及向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分別發行一股認購股份。Genius Nation根據認購協議注資之方式為向Happy Sun支付現金人民幣110,000,000元。於Happy Sun完成後，戈德利邦將需要人民幣110,000,000元作為營運資金用途。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注資之方式為以非獨家基準向Happy Sun提供專門知識及諮詢服務（根據諮詢服務協議之條款）。

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將根據諮詢服務協議提供之專門知識包括，Scientific Games集團於推廣彩票活動方面具備之技術、技術資料、專門知識及經驗，包括關於活動策劃、活動開發、活動分銷、零售商聯絡、活動分析者，以及存取Scientific Games集團活動資料庫（「專門知識」）。

根據諮詢服務協議由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提供之諮詢服務包括利用專門知識而提供有關(i)創作及策劃彩票活動；(ii)於中國在省級及市級推廣及宣傳彩票活動及彩票；(iii)推銷及分銷彩票；及(iv)經營、營銷及管理即開型彩票之意見及協助（「諮詢服務」）。

根據諮詢服務協議條款，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將主要透過委派市場總監往Happy Sun，以及透過培訓Happy Sun集團之僱員，向Happy Sun集團提供諮詢服務。向Happy Sun集團提供諮詢服務時，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將利用及讓Happy Sun存取專門知識。

根據Scientific Games提供之資料，其於彩票市場方面之方向為向其客戶提供即開型彩票合作服務專門知識（「CSP解決方案」），並從銷售額中收取某百分比作為費用。由於不能預知相關專門知識將會產生之銷售額，故難以量化服務價值。然而，Scientific Games可舉出若干例子，說明實行CSP解決方案對其客戶產生之銷售收益造成之重大影響。舉例而言，Scientific Games成功取得

一份向一歐洲國家之全國即開型彩票合約營辦商提供CSP解決方案之合同。緊隨二零零四年第三季實行CSP解決方案後，該歐洲營辦商每季售出約14,600,000歐元即開型彩票。透過利用向Happy Sun集團提供之同樣專門知識，Scientific Games可於二零零七年第一季將該歐洲營辦商之即開型彩票銷售額提高逾14倍至每季約21億歐元。鑑於提供予戈德利邦之專門知識與提供予歐洲營辦商之專門知識兩者性質類似，且中國之人口分佈較該歐洲國家者為佳，故董事相信歐洲營辦商之成功例子亦有可能見於戈德利邦。參照Scientific Games過往之實際表現，吾等與董事一致認為，釐定專門知識之價值為不少於人民幣110,000,000元（即Genius Nation就其於Happy Sun之同等股份注入之現金數額）乃屬合理。

誠如董事會函件「進行Gentleigh收購事項及Happy Sun出售事項之原因及裨益」一節所述，董事相信中國彩票市場具有增長潛力，將會帶動新彩票活動需求。Scientific Games是全球即開型彩票、系統及服務之主要綜合供應商。董事進一步相信，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提供專門知識（尤其是可存取Scientific Games集團之彩票活動資料庫）實為進一步發展戈德利邦業務之關鍵，並將鞏固 貴集團在中國即開型彩票市場地位之餘，亦可同時減省戈德利邦之研發開支。專門知識及諮詢服務之價值乃參照Scientific Games與福利彩票業其他公司合作之往績而釐定。

根據上文所述，吾等與董事一致認為認購協議項下之認購價連同Happy Sun代價屬公平合理，且符合獨立股東之整體利益。

對 貴集團造成之財務影響

於Happy Sun買賣協議完成後，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將按相同比例各擁有Happy Sun集團之50%權益。因此，從會計角度而言，Happy Sun集團將成為Genius Nation及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之共同控制公司，Happy Sun集團各成員公司將不再屬 貴公司之附屬公司，而於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完成前， 貴公司於戈德利邦之實際權益為70%。

盈利

經考慮戈德利邦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轉虧為盈（包括截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營業額大幅增加）、其盈利潛力及 Scientific Games之往績紀錄理想，吾等認為該等交易可加強 貴集團之收入基礎，此乃符合 貴公司及獨立股東之整體利益。

資產淨值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應佔之 貴集團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為811,000,000港元。由於該等交易將以 貴集團之內部現金資源償付，故不會對 貴集團之負債造成影響，亦不會對 貴集團之資產淨值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淨現金流量

於Happy Sun完成時，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將向Genius Nation支付Scientific Games代價人民幣210,000,000元，其後：

- (i) Genius Nation將向Happy Sun支付現金人民幣110,000,000元，作為根據認購協議認購一股認購股份之代價，而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將向Happy Sun提供專門知識及諮詢服務，作為根據認購協議認購一股認購股份之代價；及
- (ii) Genius Nation將根據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向Cityhorizon支付Gentleigh代價人民幣120,000,000元。

Scientific Games代價與Gentleigh代價及Genius Nation根據認購協議應付之認購價兩者總和之間相差人民幣20,000,000元，將以 貴集團之內部現金資源撥付。因此，於該等交易完成後， 貴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將會減少人民幣20,000,000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165,000,000港元。經 貴公司確認， 貴集團之營運資金水平不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智略資本函件

經考慮戈德利邦之業務前景及盈利潛力，加上 貴集團之盈利潛力上升，吾等認為該等交易導致 貴集團營運資金減少對 貴公司及獨立股東而言屬可以接受。

結論及建議

經考慮上述主要因素及理由後，吾等認為，該等交易之條款乃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且就有關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並符合 貴公司及獨立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推薦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有關該等交易之相關普通決議案。

此 致

御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智略資本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董事

王顯碩 方敏

謹啟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

責任聲明

本通函旨在遵照上市規則之要求提供有關本集團之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當中所載任何聲明有誤導成份。

權益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 (a)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按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其被當作或被視作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列入該條所提及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在其他情況下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於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陳孝聰（「陳先生」）	1,098,805,635 (附註)	於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18.11%

附註：

此等股份由Kingly Profits Corporation持有，其中380,902,945股股份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另717,902,690股股份以其他權益之方式持有。Kingly Profits Corporation由陳先生間接全資擁有。陳先生於TingKong-RexCapital Holdings Limited之應佔持股權益為100%，TingKong-RexCapital Holdings Limited為鼎康御泰財務有限公司（清盤中）之分擔人，而該公司於717,902,690股股份有保證權益，故陳先生亦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本文披露之權益等同於本附錄「主要股東」一節中披露TingKong-RexCapital Holdings Limited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按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其被當作或被視作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列入該條所提及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在其他情況下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b)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刊發之經審核賬目之日期）起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買賣或租賃或建議買賣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權益。
- (c)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對本集團之業務屬關係重大，且於本通函刊發日期仍然生效之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主要股東

於本公司之權益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以下人士（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各自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可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表決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Kingly Profits Corporation	實益及其他權益	1,098,805,635 (附註1)	18.11%
Gandhara Advisors Asia Ltd a/c Gandhara Master Fund Ltd	投資經理	524,875,000	8.65%
鼎康御泰財務有限公司 (清盤中)	保證權益	735,852,690	12.13%
TingKong-Rex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於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717,902,690 (附註2)	11.83%
中信文化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於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500,000,000	8.24%

附註：

1. 此等股份由 Kingly Profits Corporation 持有。本文披露之權益與本附錄「權益披露－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一節所披露陳先生之權益相同。
2. TingKong-Rex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為鼎康御泰財務有限公司 (清盤中) 之分擔人，而該公司於該等股份有保證權益。REXCAPITAL Partners Incorporated 與陳先生分別擁有 TingKong-Rex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51.63% 及 48.37% 之權益。陳先生擁有 REXCAPITAL Partners Incorporated 100% 之權益。本文披露之權益與本附錄「權益披露－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一節所披露陳先生之權益相同。

於非全資附屬公司之權益

股東名稱	附屬公司名稱	佔該附屬公司權益之概約百分比
好客投資管理諮詢(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思樂數據技術有限公司	20%
北京驛達駿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戈德利邦科技有限公司	30%
國旅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金帆軟件技術有限公司	20.5%
徐曉生	深圳市金帆軟件技術有限公司	16%
中信文化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御泰投資管理(南通)有限公司	1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可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表決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之權益。

競爭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8.10(2)條，董事所持有而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有直接或間接競爭之業務權益詳情披露如下：

公司名稱	競爭業務
D & M Finance Limited (「D&M」)	貸款
御泰財務有限公司 (「御泰財務」)	貸款
Drake & Morgan Limited (「Drake & Morgan」)	證券買賣

陳孝聰先生為御泰財務及Drake & Morgan之董事及被視為該等公司之主要股東。彼為D&M之董事。D&M及御泰財務各自之財務貸款之條款及條件均由市場導向並由借貸雙方經公平協商協定。Drake & Morgan之客戶與本集團不同，業務交易按公平條款及當前市價進行。於制訂上述競爭業務之決策時，陳先生（於履行彼作為本公司董事之職務時）經已並將會繼續採取符合本集團最佳商業利益之行動。

專業人士聲明

本通函載有下列專業人士作出之聲明：

名稱	資歷
智略資本有限公司	一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六類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有關該等交易之獨立財務顧問

以上專業人士已就本通函之刊發發出同意書，表示同意按本通函所載之形式及涵義轉載其聲明，且迄今並無撤回該同意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以上專業人士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股權，亦無持有任何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之權利（不論其可否按法例強制執行）。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以上專業人士自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刊發之經審核賬目之日期）以來並無於任何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買賣或租賃或建議買賣或租賃之資產中擁有任何權益。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自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刊發之綜合經審核賬目之日期）起，本集團之財務或經營狀況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

服務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或候任董事並無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任何現有或擬訂服務合約（不包括一年內將屆滿或可由僱主終止而無需支付任何補償（法定賠償除外）之合約）。

其他項目

- (a) 本文件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b) 本公司之秘書為吳婉儀女士(ACS, ACIS)。
- (c)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24條委任之合資格會計師為胡明華先生（執業會計師）。
- (d)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和轉讓辦事處為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副本於本通函日期起計十四天（不包括星期六）期間內之一般辦公時間內，於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新紀元廣場中遠大廈34樓3401室可供查閱：

- (a) 諮詢服務協議；
- (b) 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
- (c) GLB股份轉讓合同；
- (d) Happy Sun買賣協議；
- (e) 股東協議；及
- (f) 認購協議。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REXCAPIT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御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5)

茲通告御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新紀元廣場中遠大廈34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不論有否經修訂）：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批准、確認及追認Genius Nation Limited（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Cityhorizon International Limited與熊偉及王湘波就Genius Nation Limited向Cityhorizon International Limited收購Gentleigh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之買賣協議（「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詳情載於本公司向其股東寄發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之通函）（註有「A」字樣之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副本已提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作識別用途）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授權本公司董事辦理其酌情認為必需、適宜或合宜之所有其他事情及事宜、簽立其酌情認為必需、適宜或合宜之其他文件及採取其酌情認為必需、適宜或合宜之所有行動，以落實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或令Gentleigh股份轉讓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生效。」
2. 「動議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Genius Nation Limited、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 Holdings SARL與Scientific Games Corporation就Genius Nation Limited向Scientific Games Luxembourg Holdings SARL出售Happy Sun Technologies Ltd已發行股本之50%權益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之買賣協議（「Happy Sun買賣協議」，詳情載於本公司向其股東寄發

* 僅供識別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之通函) (註有「B」字樣之Happy Sun買賣協議副本已提交大會, 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作識別用途) 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並授權本公司董事辦理其酌情認為必需、適宜或合宜之所有其他事情及事宜、簽立其酌情認為必需、適宜或合宜之其他文件及採取其酌情認為必需、適宜或合宜之所有行動, 以落實Happy Sun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或令Happy Sun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生效。」

承董事會命
御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孝聰

香港,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本公司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任何本公司股東(「股東」), 均可委派另一位人士作為其委任代表, 代其出席及投票。股東可親自或由正式授權公司代表或委任代表投票。持有本公司兩股或以上股份(「股份」)之股東可委任超過一名代表出席同一會議(惟如委任超過一名委任代表, 委任時須註明每名委任代表之有關股份數目和類別)。委任代表毋須為股東。此外, 代表一名個別股東或公司股東之一名或以上委任代表有權行使其代表之股東同樣可行使之權力, 包括在不限制前述條文之一般性原則下, 有權於舉手投票時代表個別股東投票。
2. 委任代表之文據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之人士親筆簽署。倘委任人為公司, 則須蓋上印鑑或由獲正式授權之任何高級人員或正式獲授權人親筆簽署。
3. 隨函附奉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委任代表之文據及授權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核證之該等文件副本, 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股東屆時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4. 委任代表之文據在簽立日後十二個月屆滿，屆時文據將失效，惟說明於所有會議有效，直至撤銷除外，但不包括適用於原訂舉行，及在大會或續會上要求以投票表決之任何該大會任何續會之委任代表文據（在所有該等情況下，該大會原訂於該日期後十二個月內舉行）。
5. 委任代表之文據須視為賦予權利可要求或參與要求投票表決，並在委任代表認為適當之情況下就提交大會議決之任何修訂決議案投票。
6. 即使委託人已逝世或精神錯亂，或委任代表或授權書或據此授權已執行或已授權轉讓股份之其他授權文件被撤銷，根據委任代表文據或授權書條款或由正式授權公司代表作出之投票均視為有效，惟登記處或其他指定交回代表委任文據地點或大會主席在代表委任文據所適用之大會或續會舉行前最少兩小時並無收到委託人逝世、精神錯亂、撤銷或轉讓之書面通知之情況下才始適用。